

证券代码：600150

证券简称：中国船舶

公告编号：2025-024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船国际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建设内容优化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船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船国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小型豪华邮轮及客滚船能力建设项目》（以下简称“中小型豪华客滚船能力建设项目”）《智能制造能力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智能制造项目”）《绿色发展建设项目》（以下简称“绿色发展项目”）根据建设实施的实际情况对建设内容进行优化，并将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从2025年一季度前延期至2025年底。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均无变化。

●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建设内容优化调整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船国际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建设内容优化调整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述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

等有关规定，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船国际拟延长中小型豪华客滚船能力建设项目、智能制造项目和绿色发展建设项目的建设周期并优化调整建设内容。相关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核准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票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25号）核准，公司向11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440,414股，发行价为每股15.44元。截至2020年7月27日，公司共募集资金386,680.00万元，扣除承销费用3,866.80万元后，募集资金实际到账金额为382,813.20万元。其中，由广船国际负责实施的三个募投项目，中小型豪华客滚船能力建设项目总投资49,985.00万元、智能制造项目总投资48,056.00万元、绿色发展项目总投资37,488.00万元，资金来源均为募集资金，合计135,529.00万元。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底，上述三个项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金额	项目累计投入金额	项目进度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使用进度	原计划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
中小型豪华客滚船能力建设项目	49,985.00	37,644.42	75.31%	5,404.51	10.81%	2025年一季度
智能制造能力建设项目	48,056.00	27,506.78	57.24%	5,519.83	11.49%	
绿色发展建设项目	37,488.00	25,692.23	68.53%	6,375.22	17.01%	
合计	135,529.00	90,843.43	67.03%	17,299.56	12.76%	

注：广船国际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项目金额与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存

在差异，系募集资金拨付至广船国际较计划有所延后，为保证建设项目正常推进，广船国际根据项目建设需要使用自筹资金投入项目所致。

二、募投项目延期及建设内容优化调整的具体情况原因

基于企业长期发展和募投项目实际需求，为推动广船国际募投项目实现更高的生产效率、智能化水平和环保效益，进一步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益，需优化募投项目建设内容，优化调整所需资金均在项目批复总投资内调剂解决。由于三个募投项目调增的建设内容涉及招投标、实施、验收、归档以及决算审计、档案验收等竣工验收前的各项工作，因此，对三个募投项目的原计划预定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延期，从 2025 年一季度前延期至 2025 年底。各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不变。有关建设内容优化调整情况如下：

中小型豪华客滚船能力建设项目。为提高客滚船及豪华邮轮的建造能力，对该项目进行部分调整，主要为：结合分段产能需求的增加，对船体联合车间进行扩建，调增桥式起重机，以保障生产和交付进度。将特涂作业工序从码头舾装阶段前移至船坞和造船平台线造船总装阶段，释放码头能力，并围绕特涂区域增加电力和压缩风等动力需求，调增电气及动力管道。同时，减少部分信息化建设内容的投资，优化资源配置，进一步提升项目的实施效果。

智能制造能力建设项目。为进一步提高车间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提升车间智能制造技术水平，对该项目进行部分调整，主要为：新增曲面无轨爬行机器人、单工位协作机器人、矫平机、高压水切割机、分段物流系统等工艺设备。同时，通过增加大型龙门吊激光幕帘、改造龙门式及门座式起重机等安全设备，进一步落实先进安全生产技术应用，保障生产安全。

绿色发展建设项目。为进一步实现绿色造船目标，结合可持续发展实际需要，对该项目进行部分调整，主要为：淘汰不符合排放要求的非道路

柴油车辆，新增液压平板车和高效焊接设备，提升焊接效能。同时，为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提高项目与实际需求匹配度，调减船舶综合试验平台等建设项目。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续推进计划及保障措施

目前，广船国际正在积极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并按照充分使用募集资金的要求推进项目实施，预计于 2025 年第三季度全部建设子项竣工交付使用，第四季度开展竣工财务决算审计、档案验收，并于 2025 年年底完成三个募投项目的竣工验收。

未来，公司将积极协调相关资源配置，有序推动募投项目按计划实施，确保募投项目如期完工，持续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督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断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建设内容优化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募投项目延期及建设内容优化调整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综合分析后作出的审慎选择，仅涉及对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的调整和项目建设内容优化，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形，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高质量战略发展规划及全体股东长远利益。

五、本次事项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船国际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建设内容优化调整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六、监事会及独立财务顾问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建设内容优化调整的意见

（一）监事会意见

本次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建设内容优化调整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综合分析后作出的审慎选择，未改变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金额。该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审议和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形，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高质量战略发展规划及全体股东长远利益。因此，我们同意本议案。

（二）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中国船舶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建设内容优化调整事项已经中国船舶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是上市公司充分考虑了实际情况而作出的决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综上，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建设内容优化调整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财务顾问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30 日